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实用8篇)

爱党就是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支持党的决策。最后，希望这些发言稿能够帮助大家提升自己的发言能力，成为更好的演讲者和表达者。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篇一

法律就在我们身边，让我们抵制诱惑，坚定理想，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学生。小编收集了遵纪守法从我做起征文，欢迎阅读。

战国时，赵国掌管征收土地税的赵奢向平原君家收税，平原君家不肯缴，赵奢依法处置，杀了平原君家有关管家九人。平原君很恼火，要杀赵奢，赵奢对平原君说：“您是赵国贵公子，现在却纵容家人不遵守国法，这样就削弱了法制；法制削弱，国家就会衰弱。国家衰弱，外国诸侯就要入侵，国家就要灭亡，您又怎么能够保住这样的富贵呢？以您这样尊贵的身份，如果奉公守法，全国就能够安定太平，国家也能够强盛，赵国的地位也就稳固了。而您是赵国尊贵的皇亲国戚，天下哪里还有人小看您！”平原君认为他是奇才，向赵王推荐。赵王让赵奢管理全国的赋税。赵奢管理赋税公平合理，使得赵国人民富裕，国库充实。

执法不避权贵

刘秀没有称帝以前，任更始大司马，转战于河北一带。一次，他家里有个仆人犯了法，主管军中交易的祭遵依法将仆人处死。刘秀大怒，下令逮捕祭遵。主簿陈副说：“您天天要求部队军纪严明，现在祭遵严格执法，不避权贵，这正是实施您的命令啊！”于是刘秀赦免了祭遵，并且任命他做刺奸将军。

他还告诫部下诸将说：“你们要小心祭遵！我家中的仆人犯了法尚且依法处死，对各位我一定不会询私情的。”

强令董宣

汉光武帝的姐姐湖阳公主的管家仗势杀人，躲在公主府里，地方官拿他没有办法。洛阳县令董宣乘他随公主外出的时候，半路上拦住公主的车子，大声数说公主管束不严的过失，喝令管家下车，并当场将他打死。公主立即跑去告诉光武帝。光武帝大怒，当即召董宣进宫。要打死他。董宣说：“陛下您复兴了国家。现今公主纵奴杀人，如果不惩办凶手，您又怎么治理国家？我不要刑，自杀得了。”说完就一头撞在大柱子上，立时血流满面。光武帝急忙让小太监扶住他，表示不治他的死罪，但是要他向公主磕头赔礼道歉。他坚决不从命，太监按他的脖子，他两手撑地，就是不肯低头。光武帝很赞赏他，叫他“强项令”。

作为一名初中生，一名青少年，我总认为法律离我们太过遥远，违法对我们来说似乎也遥不可及。而今天的报告会却让我改变了以往的想法。那少年犯充满后悔之情却无法改变现实的演讲，那监狱长的叮嘱及殷切希望，都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使我感到了法律的近在咫尺以及法律的约束力。

据法律界的人士介绍，当今社会所有的犯罪者中百分之六七十都是二十五岁以下的青年。这样的现象是多么令人担忧。“少年强则国强，少年弱则国弱”遵纪守法，从现在做起，从点滴小事做起。自觉学法守法用法，维护法律的尊严。“物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让我们二十一世纪的花朵开得更旺，永不凋谢。

法律就在我们身边，让我们抵制诱惑，坚定理想，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小公民。

法律，在我们小学生眼里似乎遥之不及，实际上却与我们息

息相关，我们从小就得遵纪守法，做一个学生。

我们要懂法律，遵守法律，这样才能保护自己不受伤害，让自己不受侵害。学习法律可以让我们明白什么事可以做，什么事不能做，规范自己的行为举止，避免触犯法律。

这儿有一个例子；有一个品学兼优、善良可爱的小学生——小民，他经常受到家长和老师的表扬。有一次，他在巷子里看见几名同学聚在一起，过去才得知他们要去网吧。“网吧”这个家伙对小民来说，非常新鲜，他耐不住好奇也跟去了。长期沉迷于书海的他还从未玩过网络游戏，一下子就着迷了。一开始还是用自己的零花钱和早餐钱，上完课才去上网，紧接着上课也想着网络游戏，变得心不在焉，而后，他找遍种种借口旷课，逃学，整天泡在虚拟世界里，夜晚也称在同学家整晚不归，最后他没钱了，就以大欺小，抢低年级同学的零花钱，结果在一次抢钱时，被警察当场抓住，拘留了，因耐不住时时刻刻向他攻击的网瘾，撞墙自杀了。

像这样的悲剧还少吗？悲剧的发生一半原因在于小学生不懂法律，不知道未成年人不可进网吧，一半原因在于老板一时贪钱，不去遵守法律，才酿成如此众多的悲剧。同学们，我们要做一个遵守法律的好公民，不落入他们的后尘。

星期六，我们学校举行活动，家长也来参加，学校在邀请函上也写着“所有车辆不能进入校园”但是，还是有些家长带了小车来。活动结束后，我和同学有说有笑的走出校门。总算没那么拥挤了，我心想：平常，小小的鸡巷里，挤满了车子，交通堵塞，车和车之间没什么距离。我们急着赶回家的小学生不禁抱怨道：“这些家长，明明在鸡巷路口贴有告示，都说了车子不能进来！”话音刚落，就听见吵架的声音，原来是载着鸡笼的摩托车刮到了一脸崭新的小车，两位车主就大吵起来。摩托车进来还可以理解，但小车……如果大家遵纪守法的话，也就不会这样了。等我回过神来，看见一位交警正在罚单上刷刷的写着，一定有哪个家长不听劝

告，没有遵纪守法就挨签罚单了。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篇二

最近，我看了一本书，叫做《遵纪守法，从我做起》，这本书里讲的内容，真让我受益匪浅啊！

下面，我为大家讲个案例吧：

小东十三岁是初中二年级的学生，成绩优良，很受大家欢迎。但小东的父亲一直认为，在社会上混口饭吃，读那么多书没用，只要会识几个字，会点算术就足够了。所以他一直阻止小东继续上学！

案例分析：小东的父亲做法是错误的，因为每一个公民都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至少应该让小东上完初中！

怎么样，听了我的介绍，你是不是也想了解一下这本书呢？快来看看吧！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篇三

在我们的校园里，有着许许多多的小学生，但是，他们知不知道遵纪守法呢？也许，他们不明白遵纪守法的意思是什么？遵纪守法是每个人应该遵守的。而又有谁认真听呢？我们也不知道。

我现在还是小学生，只知道有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准则，以后的事我就知道了，因该高年级也有吧！但是我现在连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准则都没有背下来。我试一下吧！

1、尊敬国旗、国徽，会唱国歌，升降国旗，奏国歌时肃立、

脱帽、行注目礼，少先队员行队礼。2、尊进父母，关心父母身体健康，主动为家庭做力所能及的事。听从父母和长辈的教导，外出或回到家主动打招呼。3、尊进老师，见面行礼，主动问好，接受老师的教导，与老师交流……以下六个我都会。但以下的。就说不定了。所以。请别的小学生要努力遵守，不要违反，既是保护好自己，也是保护别人。

不管是小学生还是成年人也好。保护自己、关心他人。人人有责。

古人云：没有规矩，不成方圆。那么，我们作为小学生应该如何遵从“国有国法，校有校规，班有班约”的道德修养呢？——当然是养成遵守小学生法律的习惯！我就以偷窃为例子，来和大家说说。首先，让我们来看一件有关小学生法律的案例吧！

一位14岁的6年级学生，是本案例的犯罪儿童。这个孩子智商较高，学习轻松，成绩在班上一直名列前茅；而且乐于助人，经常帮同学解决各类困难，和大家都玩得比较好，对老师也很有礼貌，可以说，在同学、老师眼里他是个好学生。他是四川人，随贫穷的家庭搬迁到这里读书，住在一位93岁老太的房子。一天早上5点多，一房客起床打水，发现老人躺在血泊之中，床头、沙发上都是血，便立即报警。于是警方根据现场痕迹结合作案过程分析判断，认为案犯应该对死者的生活作息习惯比较熟悉。经过15小时紧张侦查，终于找出那位14岁男童，并立即将其抓获。据男孩交代，1日凌晨，他去老人住处偷窃钱财，当翻进厨房窗进入房内时，老人惊醒了，他马上用随身携带的铁棍对她一阵狂打，而后在死者住处门口清洗了自己身上的血迹，逃回仅相隔一间空的出租房内睡觉，直至被警方抓获。

同学们，你们震惊吗？偷窃与杀人仅仅一步之遥。看看我们小学生守则，其中有一条“遵守法律法规，增强法律意识。遵守校规校纪，遵守社会公德”这是我们小学生本应遵守的。

可这个14岁男孩不仅没有遵从，反而将这一点不断地放大放大，再放大。这可是大大地违反了小学生的道德规则，而这些，就是从妒忌心理、捉弄心理和炫耀心理引起的。妒忌心理它的主要特征是将他人的优点视为对个人的威胁，因而感到愤怒。看到别的同学有的在学习上高人一等，有的常常带回精巧的玩具等等，总希望自己也有让人羡慕的地方，于是走上偷窃的道路，从一元、五元至十元、五十元，越偷越大；捉弄心理来源于小学中低年级学生，还无法体验到自己的作法给别人造成的痛苦和损失，只贪图一时之痛快。因此，出于捉弄别人的心态，会做出一些偷盗的行为。炫耀心理是因为同学与同学之间有攀比的陋习，为此偷窃他人钱财来满足自己的心理。

同学们，我们千千万万不要做这样的人，俗话说的好，小时偷针，大时偷金，这对家庭，对学校都有极大的影响。我们一定要以偷窃这个主题明白“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的道理，并且从现在开始遵从小学生应有的法律。

离开小学校园，步入中学的大门，意味着我将从一个少年儿童，步入青少年时代。我要了解和掌握的知识将越来越多、越来越难；我将要遇到的事情也将越来越多、越来越复杂。

怎样才能保证自己前进在安全、健康和正确的道路上，就成了摆在我面前的首要问题。

经过爸爸妈妈和爷爷奶奶的指点引导和思考，认识到做事必先做人，只有从小树立服务社会报效祖国的高尚品质和远大理想，才能让自己成长为一个有用的人。

而为了实现自己的目标与理想，首先要树立法制意识，增强法制观念，提高法治素养，做学法、知法、守法、遵法的好少年。

遵纪是守法的前提，在小学期间，我牢记并遵守小学生守

则，在学校里，严守课堂纪律；在校外，遵守社会规则。今年初，我和大队部几位同学，在老师的提议和指导下，自编、自导、自演了一部校园八大礼仪的微电影，就是告诉同学们要如何遵纪守法，如何运用基本的文明礼仪常识，影片播放后，得到了老师及同学们的一致好评，特别是我们还邀请了平时在班上不怎么守纪律的同学出演，经过拍摄后，他们改掉了之前的坏习惯，成了守纪律的好孩子。福建教育电视台采访我的时候，我很自豪地告诉他们，我们的微电影很棒，我深深地感到遵纪守法，有多么的重要。

前两个月，我去了神秘而又陌生的福建省未成年人强制隔离戒毒所，参加626国际禁毒日的活动。一进大门，我便看见了高墙、铁丝网和身强力壮的警察。经过又一道大大的铁门，我看见了一些身穿统一服装的未成年人，其中有和我年龄相仿的少年，他们是违法者，但也是受害者。我在参观他们宿舍时，看到有个亲情墙，上面写着他们的心愿，大部份人都十分希望尽快和父母团聚，我还发现阅览室里有个亲情电话，每周天可以拨打，每月的10号20号是探视日，这是他们最期盼的一天了！这一切，让我感受到了学法、知法、守法、遵法的重要性，他们本都是与我一样的未成年人，本应该享受那无忧无虑的少年时光，和我们一样在快乐的校园里学习知识，交朋友。但是因为他们不遵纪守法，做了法纪所不容的事情，失去了自由，只能在高墙内强制改造。我再一次深深地体会到遵纪守法是多么的重要啊！我们青少年正处在最容易被社会上的不法分子所诱惑的年龄，我们要好好学法，抵制诱惑，听从老师的教导，从自身做起，严以律己，自觉守法。

当然，我们也要学会拿起法律的武器，力所能及地保护自己，维护社会的安定与和谐。记得有一次我和妈妈正在回家的路上，思儿亭高架桥下有一位阿姨骑车已经到了马路对面，我老远看见，有一个小偷，在阿姨身后慢慢的掏出了她后背包里的手机，我来不及多想就大喊抢手机啦，许多人都把目光投了过去，阿姨回头看见小偷在抢自己的手机，立马停下车来，试图把手机夺回来，但是，小偷仍在众目睽睽下抢走手

机，跳上在旁边等候的车，小偷的同伙听见我在喊，用电摩托车头撞了一下我们的车尾，还狠狠地说了几句带有威胁的话，随即带着同伙逃窜了。我赶紧帮阿姨报了警，和妈妈一起陪她等到警察叔叔来并作了证，虽然没有帮到阿姨取回手机，但我以实际行动，做了一件制止违法的小事，如果我们大家都行动起来，一定能够有效制止那些不法行为的。

总之，遵纪守法，要从自身做起，从身边的小事做起；不仅要自己懂法，还要懂得保护自己 and 他人。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篇四

篇一：遵纪守法，从我做起

大家都知道，如今的世界是一个法制的年代，法律是用来治理国家的一个重要武器，随着我们人类社会的不断进步与发展，法律法制不断地完善，已成为衡量这个国家现代化程度及文明高低的标志。

俗话说：“小事情，大道理。”违法犯罪很大一部分原因是法律意识淡薄，受不良习气影响，带来不良习惯行为，比如：不讲社会公德，打架斗殴、惹事生非，在学校不遵守校纪校规等等。有的同学认为违纪与违法是两码事，违反校纪校规大不了扣几分，对自己今后造不成严重影响，无所谓，却不知道如此的想法对自己十分不好，现在忍不住常常违纪的同学，以后到社会也会忍不住干些违法的事，所谓习惯成自然，这样小事就会变成大事，违纪也就逐步变成了违法，这些绝不是危言耸听。“没有规矩，不能成方圆”，国有国法、家有家规、校有校纪，作为小学生我们要遵纪守法，一定严以律己，从小事做起：在学校里，同学们要遵守课堂纪律，不讲脏话，同学们要互相关心和尊重，友好团结，若出现矛盾的情况，一定要冷静处理，决不可义气用事，更不可挥拳相向，伤及自我和他人；在社会上同学们不要闯红灯，不乱穿马路，不随地吐痰，公共场所不大声喧哗，这些都是同学们力所能及做得到的事情。

我们正担负着努力学习，将来建设祖国的重任，只要我们从自身做起，一定就能做到一个知法，懂法，遵法，守法的好学生。

篇二：遵纪守法，从我做起

自从胡锦涛爷爷提出“八荣八耻”以后，我认为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可是有些人却不这样想。

一天我正在看“扬子晚报”，突然一则“血淋淋鹿肉让孩子受惊”的新闻一下子引起了我的注意。仔细的看了一下，原来“白马公园”美食节时有一位烧烤摊主的摊上有一块残缺的鹿肉，这引起许多孩子的惊叫，其中有一个叫段健红的小朋友对摊主说：“梅花鹿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是不可以猎杀的。”可摊主却没有理睬他，一遍、两遍、三遍都没有回应。

还有一次，我看到一个少先队员急匆匆地上学校，却碰到了红灯，眼看快要迟到了，他心里十分着急。这时一位叔叔说：“小朋友，别等了，现在走还来得及”，说完那位叔叔跑着闯过了红灯，可那位少先队员却没有走。他想，如果我现在闯红灯，也许不会迟到，可就不是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市民，我不能走。于是他一直等到绿灯亮了，才快步的穿过马路，向学校跑去。

想想那位摊主比少先队员大，比她们懂得多，却不懂得遵纪守法。难道他们不为自己的行为而感到羞耻吗？难道只有猎杀熊、烧梅花鹿肉才能赚钱吗？那位少先队员遵纪守法的优秀品质不值得我们学习吗？

从今天开始，不管以前怎样，我们都要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市民！

篇三：遵纪守法从我做起

纪律法则，是一个布置精密的栅栏，僭越过去，就破坏了保护我们的屏蔽，小心呵护，就成就了一番文明。实践诚信，是一方源自心田的甘泉，停滞流动，会让我们的良知黯然失色；汨汨涌出，却使我们满溢一身文明。

当垃圾不再因我们乱扔而成为肮脏点缀时，爱护环境幻化成一种如紫罗兰般清恬的文明；

当关门声不再因我们猛力而成为震耳噪音时，珍惜公物质变成一种如茉莉般甘香的文明；

当一切违纪犯法活动从我们行为档案里删除时，规范合格蜕变成一种如康乃馨般成熟的文明；

当诚实守信不再因我们忽略而仅仅是一个词汇时，实践诚信脱身成一种如百合般怡人的文明；

从我做起，点点遵纪守法，滴滴实践诚信，会慢慢汇成文明的花簇，在一个蝶舞莺绕的春天，文明飞跃成了文化。

其实，貌似约束人们的条例规章，并没有那么可怕，那么难以做到，它像个外生枝；它如双温暖的双手，指出你在人生路上冒失犯下错误，引领你正直地生长。其实，实践诚信也并没有那么困难，那么难以企及，不轻言诺言，言诺必行就行。其实，做一个举止文明的人，也业并没行那么遥远，那么难以办到。遵守最简单的准则，履行最基本的义务，真正地做到像保护眼睛一样呵护法规，真正地做到实践诚信，文明已在你身上散发花香。其实，文化，也并不是个人得找不着边的抽象词，它就是一个人的文明加另一个人的文明。许许多多的小文明组建的人文化。

就像从一数起，一直数到无穷无尽，从我做起，一直做到生命之尽。在不随地吐痰，学会文明；在不打架斗殴中，学会文明；在不违法犯罪中，学会文明。在实践诚信中，做到文明 在一点一滴中，做到文明。你会发现囚笼般的篱笆有一扇精巧的门，从那儿，人们秩序井然地走了出去，走向更广阔更安全自由的金光大道，走向更发达更和谐的文明世界。

遵纪守法，实践诚信，从我做起。当小文明遍布各处，闪着耀眼光芒，散发着芬芳气息时，民族和谐的文化将熠熠尘辉！

篇四：遵纪守法从我做起

一个“游戏厅”旁，三个小学生结伴进了里面。他们凑齐200元买了几个游戏币老板也没有让它们出示身份证就让他们进去了。

他们正玩的欢。突然一位警察向他们走来看见这几个孩子未成年就进游戏厅玩 就过来对他们进行了一番教育：“孩子们，你们都还小，要努力的学习，不要把精力和金钱浪费在游戏上面，在不必要的花销上，未成年是不能进入游戏厅的，要遵纪守法呀！”警察带着三个孩子来到老板那，对老板说“开店也要讲法律，这三个孩子还未成年他们来了你应该好好教育教育他们要遵纪守法你不仅不教育他们。还不分青红皂白，不要他们的身份证就让他们进来就收他们的钱，给他们游戏币。他们可是我们祖国的未来的希望！”

老板听了这一番话，也幡然醒悟。以后有未成年人进来，都要教育教育他们。我们要遵纪守法，不要把自己的青春浪费在游戏厅。

篇五：遵纪守法从我做起

每当我打开电视看法制节目的时候，我的心都不禁绷得紧紧的。每当看到一幕幕骇人听闻的悲剧在我眼前发生时，我都不禁簌簌落下眼泪。这时，我心中总要涌起一个问号——为什么？为什么每天都要发生这么多悲剧呢？我想，这可能是与个人的法律意识有着直接的关系吧。法律其实每天都在我们身旁。从点点滴滴的小事到关乎国家命运的大事，都离不开法律。所以守法、爱法、遵法、用法成了我们每个人必要的原则。

走在大街上，随时都可以看见有不法车辆乱闯红灯或逆向行驶。有些司机明明知道“宁停三分，勿抢一秒”，可能他们认为这只是一些芝麻粒儿的小事，从而忽略了安全和法规的重要性。然而，正是这样的疏忽和大意时刻威胁着大家的生命安全；也正是这样的疏忽和大意，使他们一错再错，

最终铸成大错。多少家庭支离破碎，使多少人承受痛苦！如果他们不违反交通规则，认真遵纪守法，那么，伴随大家的就是幸福美好的生活。

在我们的身旁，有很多因不学法不懂法而违法乱纪的事发生，还有一些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淡薄，在无形中就触犯了法律。有一次，我路过乐西小巷，突然看见前面有两个黑影在推推搡搡。走近一看，原来是一个初中生模样的男生手里拿着锋利的小刀对着一个小学生，要他把钱拿出来。那个小弟弟吓得面如土色，苦苦哀求着。初中生仍拿着刀不放，一而再再而三地威胁着那个年幼的小弟弟。在一旁的我清楚地明白，如果小弟弟拿不出钱来也许就会受到伤害，我也吓得心怦怦直跳。但是那个初中生表现出的却是丝毫没有商量的样子，还在继续威胁小弟弟给他钱。我首先让自己努力镇静下来，然后跑到报警亭拨打了110报警电话。警察叔叔及时地赶来了，那个初中生被警察叔叔带走了，小弟弟得救了！他向我投来感激的目光，我悬着的心也总算落地了。

我们学生的职责是读书学习，如果像那个初中生一样不好好读书，不遵纪守法，去干害人害己的事。我们的社会不就乱套了吗？我们学生学好《未成年人保护法》，遵守校内外纪律，就是对自己的保护和对他人的尊重！

“国不可无法，家不可无规，校不可无纪”，我们是小公民，是祖国的未来，随时随地都要遵纪守法。从我做起，从小做起，学习法律、懂得法律、运用法律。法律将伴随我们一生，让我们受益匪浅！只要我们学法、守法、遵法、用法。我们的社会就会更加和谐、更加美好。

篇六：遵纪守法从我做起

所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只有人人遵纪守法，才有社会的安定与和谐。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的基本义务，如果每个人都能按照规则行事，我们的社会就会井然有序。相反，如果每个人只按自己的意愿行事，我们的社会就会为一盘散沙。

“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是胡锦涛同志

关于社会主义荣辱观“八荣八耻”论述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强调的是文明的行为方式和做人准则，唤起的是人的良知，彰显的是人格自律的力量，倡导的是社会主义的法制观和道德观。在现代社会生活的每一位公民，都要树立法律至高无上和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观念，以法律为准绳来规范自己行为，以法律为武器来保护自己的权利。这样才能形成处处秩序井然，人人崇尚法制的良好社会环境。

作为中学生的我们，除了应该守法外，还应该遵守中学生守则和校纪校规。但让我们苦恼的是，在校园中，无视法纪、我行我素的现象已司空见惯。他们对学校制定的校纪校规视而不见，轻者不爱护公物，乱扔垃圾，迟到逃课，不遵守学校各项管理制度；重者考试作弊，抽烟喝酒，彻夜在网吧上网，为一点小事而结伙打架等等。这些不文明的行为严重破坏了我们美好的校园环境，影响到整个校园的风气，甚至败坏了学校的名声。为了杜绝这些行为的发生，我们应该树立正确的荣辱观，严格要求自己，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争做遵纪守法的好学生。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衰，以法为鉴，可以晓规则。”希望大家在以后的生活中，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摆正自己的位置，端正自己的态度，认清自己的身份，严于律己，宽以待人。这样，我们的生活才会更加地美好，我们的校园才会更加文明。让我们一起携起手来，共同营造美好的校园环境，做新世纪的遵纪守法的合格的中学生。

篇七：做遵纪守法的小公民

记得有一次，一位眼睛大大的、鼻子高高的、头发短短的叔叔开着小轿车拉着他的一位长的浓眉大眼、穿着西装的朋友去餐厅吃饭。那位穿着西装的叔叔硬拉着开车本人喝酒，开车人说：“我不能喝酒，我要保护你们大家的安全。”那位硬拉着别人喝酒的叔叔脸红了。他说：“你真是够朋友，我交到你这样的朋友真是值得了。”

有一次，我想翻越栏杆，可又一想我要做一个遵纪守法的人，我是一个中国人就要遵守法律、法规。所以我没有爬，为此我感到自豪高兴
遵纪守法这个词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希望大家都能遵纪守法也为了您和您的家人也请遵纪守法。

篇八：怎样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少年？

怎样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少年？

在现实生活中，发生在我们未成年身上的案例有不少，大多数都是因为一时冲动而造成了，不可挽回的错误，带着悔恨过完自己的一生，那怎样才能避免这种事情发生呢？怎样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少年呢？

同学们也许记得，在上小学的时候，包括现在初中，老师都要求我们按照《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来要求自己，让我们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而我们总是左耳朵进，右耳朵出，该干什么，还干什么？如，我们班有些同学喜欢看一些《坏蛋是怎样练成的？》这一类书，虽然他们认为看这些书是为了娱乐，，但看多了，慢慢的内心就产生了邪恶，逐渐加重。有事，当书中的内容于自己的某些遭遇一样的，就无意识的按照书上的内容来处理现实生活中的事！

所以，我认为，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少年，首先要改变自己的错误观念，做到遇事镇静，沉着思考。我们常说“冲动是魔鬼”如果遇到一些小火花，就不考虑后果，只顾眼前的处境。事后，才后悔莫及，因此，我们要充一点一滴的学习获得更多为人处事的道理，来要求自己，让自己在成长中进步，在学习中完善，是自己成为一位遵纪守法的好少年，为自己的将来做准备……！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篇五

天空中，鸟儿在自由自在地飞翔；小河里，鱼儿在无忧无虑

地游逛。看到这快乐的画面，有的同学会想：要是我们也能那样，不受任何条件的约束，该多好。这种想法对不对呢，当然不对。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世上没有不受约束的自由，遵纪守法是我们的责任和义务。

当你走进阅览室，里面静悄悄的，只能听到翻书的沙沙声，这一片自由的宁静多么宝贵！若有人不守纪律，高声谈笑，这自由就消失了。

走在大街上，随时都可以看见有不法车辆闯红灯。有些司机明明知道“宁停三分，勿抢一秒”，可他们认为这只是芝麻粒儿的小事，忽略了安全，从而酿成大错，让无数家庭支离破碎，让无数无辜的人承受痛苦！

我们小学生在做任何事之前，一定要三思而后行，用纪律和法律来约束自己，做到“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

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里，我和表弟一同到公园游玩。进门不远处，是一片茂盛的草地，远远望去，绿油油一片，像一块绿地毯，让人看了就想躺在上面。表弟对我说：“表姐，咱们进去玩玩吧！坐在草地上，一定很舒服！”我刚要回答他，忽然，看见草坪边的警示牌，上面写着“小草青青，脚下留情”几个大字。于是，我摇摇头，指了指牌子。可表弟毫不在乎地说：“哼！又没人看见，怕什么？”我大声反驳：“既然有警示，我们就应该按要求做。老师不是经常教育我们要做遵纪守法的小市民吗？”表弟无可奈何地摇摇头：“言之有理，听你的！”我们开心地笑了！

可现实中很多同学就是拿纪律当儿戏，上课不认真听讲，喜欢讲小话，做小动作；下课后喜欢做危险游戏，垃圾随手扔；吃饭时不排队，故意挤闹；不爱惜粮食，乱泼乱倒；见到老师没有礼貌，不打招呼；贪图便宜，随便拿别人的东西；放学不走路队，校外不走人行横道，乱穿马路。

遵纪守法是人们公认的美德，国有国法，家有家规，校有校纪。我们小学生要从小严格要求自己，规范自己的行为。

在校园里，看见地上的果皮纸屑，我们要弯腰去捡，因为随手捡起的是一片垃圾，纯洁的是自己的灵魂；看见墙壁上有墨水的印迹，我们要轻轻擦去，因为有意擦去的是一块污渍，崇高的是自己的精神；看见哗哗流水的水龙头，我们要赶紧关上，因为浪费就是可耻的犯罪！

同学们，只有遵纪守法，我们才能拥有真正的自由、快乐和幸福。让我们从小事做起，从我做起，自尊、自强、自爱，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学生吧！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篇六

我是一名小学三年级的学生。从我的成长经历中，我了解到，要成为一个合格的小公民，必须遵守法律。守法必须从细节入手，细节决定成败，细节决定一切！

第一，爱好要健康。我们小学生应该有健康的爱好，这有利于身心健康、和谐、全面发展。我们学校许多学生喜欢上网。喜欢在网上查看风景图片，浏览自己喜欢的风景。有时候结合文本的学习，在网上搜索相关图片，收获很大。在网上看图成了我的爱好。泰山风景：天街——是世界上最高的商业街；泰山上的日出给我的感觉就是这么美好。泰山云海让人遐想，仿佛进入仙境。看到姐姐学的课文《桂林山水》，文字优美，插图精美。在父亲的帮助下，我在网上搜索了桂林的风景图片。清澈见底的漓江，姿态各异的山峰，绿树红花，飞鸟无数。我们一个个观察，一个个品尝。受到父亲的启发，我用自己学过的所有词汇来表达自己的所见所想：花开花落，青山绿水，沉醉，缠绵，美好……上网开阔了我的视野，锻炼了我的观察和表达能力。我们学了课文《燕子专列》，讲的是瑞士政府和居民如何帮助遭受风雪燕子脱离危险。

《一个小村庄的故事》，据说村里的居民乱砍山里的树。最

后，茂盛的森林消失了，小村庄随着洪水消失了。学完课文后，我上网查找中国的环保信息。黄河水被污染，长江三峡流域水面漂浮的几十吨垃圾每天都要被清除。虽然我很年轻，但我担心那里的环境。健康上网让我每天都学到了很多知识，开阔了眼界，有了新的收获。它帮助我学习了汉语，我的课外生活变得丰富多彩。但是我听到了不好的故事。我们村的一个六年级男孩经常因为沉迷于在网上玩游戏而无法完成作业。他原来的学习成绩很优秀，但成绩逐渐下滑。他也是靠吃早饭、玩游戏攒的钱，逐渐发展到偷父母的钱，然后再偷别人的钱。在网上看一张照片，山水、花鸟、树木，享受美的熏陶，能给成长带来健康的营养；玩一次电子游戏很好玩，然后你就会渐渐爱上这个游戏。这样会减少学习和休息时间，影响学习成绩和身体的健康发展。我觉得一切都是从小地方开始的。不注意就大错特错了。在这里，我想对所有的同学说：要健康成长，必须遵纪守法，从小处做起，健康文明上网，逐步养成健康良好的爱好。

第二，掌握知识，采取实际行动。初三的学生能背诵很多交通规则。但是，有时候我们忽略了小行为，认为小地方不重要。例如：(1)骑自行车过马路很快。如果汽车碰巧来了，控制自行车会很危险。上学路上，几个骑自行车的人互相追逐。一旦对面出现无法控制的情况，就会有危险，甚至生命危险。我们学校有一个初三的学生，中午放学就过马路，因为他不注意车辆永远离开的学生。我们必须从生活中吸取这一教训作为警告！同学们，爱自己就是尊重父母，我们是你父母的命根子。而这些都要从小地方做起。

在路上开车时，用它来看、停、过。看着过往的车辆和行人，停下来等待，然后通过。过马路就是这样，我们学生的成长之路也是这样。守法从小事做起，从具体行动做起。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篇七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要建设高度文明、高度的社会主义国

家，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就必须在全社会形成“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的社会主义道德观念，让遵纪守法成为我们的荣誉。

“法律”可以说是玄色的，由于它在犯罪人眼前，意味着判决、处罚；“法律”亦可以说是红色的，由于它在无辜者眼前，代表着正义，公平。当某人被证据确凿地证实有罪或无罪的时候，法律就得到了体现，正义就得到了伸张。“法”是体现统治阶段的意志，国家制定和颁布的公民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律”是具体的规则，条文。“法”、“律”结合起来，组成了这个社会中神圣的词语。古罗马的西塞罗曾在《论法律》中说道：“法律是根据最古老的、一切事物的起源自然表述的对正义与非正义的区分，人类法律受自然指导，惩罚者，保障和维护高尚者。”法律在这个社会中是一种权威，人们需要参照它来生活；法律是一扇屏障，是那些弱小的人热和的家，他们的利益在这里得到了保障，他们权利在这里得到了自由；法律更是一条粗大的铁链，它牢牢地绑住犯罪分子，让他们无法在这个社会中胡作非为。

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社会的进步，法律同样也会进一步完善，由于整个世界的和平发展是要依靠法律才能稳步的前进。法律离我们并不远远，无论是在家庭生活、社会生活中，法律都与我们息息相关。我们需要学法，懂法，用法，不犯法。才能像法国的泰·德萨米在《公有法典》中说的那样：“这些神圣的法律，已被铭记在我们的心中，镌刻在我们的神经里，灌注在我们的血液中，并同我们共呼吸；它们是我们的生存，特别是我们的幸福所必须的。”

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应尽的社会责任和道德义务。一个国家即使经济实力再强，假如没有健全的法制，没有遵纪守法的国民，仍不能算是一个真正文明、强大的国家，照这个标准来看，我们离真正的“强大”还有相当一段间隔。固然，我国目前已经构建起了比较完备的法律框架，普法教育也搞了多年，但实事求是地讲，“遵纪守法”四个字还远没有成为

所有公民的自觉行动。应该说，我们这个五千年的文明古国，固然间隔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法制国家尚需时日，但却并不缺少建立社会所必不可少的道德传承。

民众对法纪是忠诚的，他们甚至希看像苏格拉底那样用生命往追随自己心中神圣的法律。古希腊雅典的“当权者”以对神不敬等罪名逮捕了苏格拉底并判他极刑。临刑前，他的们决定帮他越狱，而且一切都预备妥当。但苏格拉底却说：“我的信仰中有一条就是法律的权威，既然法律判处我极刑，作为一个好公民，我必须往遵守。”苏格拉底终极带着对法纪的忠诚含笑离开了人世，但他的思想却流芳百世。

在大多数国人来看，苏格拉底确实有点迂腐，既然法纪本身不公正，那为什么还要服从呢？有人以为，由于人们的道德准则与正义原则并不完全一致，也就必然存在意见分歧与矛盾。因而，为了建立良好社会秩序，人人都应当遵纪遵法。在人民当家作主的现代中国，法律是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人民制定出来的，反映了人民的基本意志，我们更应当自觉遵守和维护。什么时候，我们国家不仅经济实力足够强大了，而且“以遵纪遵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的荣辱观也真正成为了一种被全社会广泛认同、自觉追求的公共时尚时，中华民族的实力才能软硬兼备，傲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遵纪遵法是现代社会公民的基本素质和义务，是保持社会安宁的重要条件。在社会主义政治的条件下，从国家的根本到基层的规章制度，都是政治的产物，都是为维护人民的共同利益而制定的。“以遵纪遵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就是遵从人愿、维护人民利益的高尚之举，必将受到人民的肯定和赞同。这应该是每一个积极向上的人所追求的荣誉所在。

国无法不治，民无法不立。人人遵法纪，凡事依法纪，则社会安宁，经济发展。倘若没有法纪的规范，失往法式的控制，各项秩序就无从保证，人们生存、发展的环境就会遭到破坏，人民群众就不可能安居乐业。今天，我们夸大“以遵纪遵法

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就是要进一步告诫人们，无论一个国家、一个社会、一个军队，还是一个地区、一个单位，须臾不可没了法纪的规范，须臾不可乱了正常的秩序。

又何至于此！

总之，只有遵纪守法才能获得自由。法纪不仅反映人民的意愿，也是人类对社会生活的深刻总结，反映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遵纪守法是遵从规律的表现，是聪明睿智的表现。马克思曾经讲过，“法典是人民自由的圣经”。逆法而动，越规而行，不是什么勇敢的举动，恰正是无知和愚昧的表现。这种无视实践经验、无视客观规律的行为，尽不会带来什么好的后果，终究难逃客观规律的制裁。例如有人对交通法规尽不在意，任意穿行。当灾难降临时，既贻害自己，也贻害他人，留给人们的尽不是对英雄行为的扼腕痛惜，而是对冥顽落后的鄙视和警示。

遵纪守法从我做起演讲稿篇八

人让车，让出一片温情，让出一片秩序；车让人，让出一片安全，让出一片理解。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人与车互相谦让，才能尽可能地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减少死亡的人数，珍爱宝贵的生命。新学期开始了，为确保学校师生上放学的道路交通安全，维护校园的教学、生活秩序，同学们要增强交通安全意识，以进一步提高学生们的自防自护能力，遏制交通事故的发生。

据了解，每年因各种事故，数以万计天真无邪的儿童少年死于非命，而因交通意识缺乏和淡薄引发的交通伤亡事故，在中小學生伤亡事故中占有较大的比例。学生们的交通安全牵涉到千万个家庭的幸福，需要交警、学校、家庭和社会共同负责，齐抓共管。我们是社会未来的接班人，我们能否健康成长，关系到民族的兴衰和社会的进步。育人不仅要进行智力教育，还要进行道德、纪律教育。十年树木，百年树人，

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从幼儿学生抓起，同学们从小就要接受交通安全知识教育，达到自己教育自己，自己管理自己，养成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的良好习惯，是能达到一代人和一个社会的良好秩序的百年大计。

生命是惟一的，是宝贵的，世界因为有了生命而变的精彩。您的生命，您珍惜吗？要想生命得到保障，那就请您遵守交通规则，维护交通秩序。